

中欧天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第4季度报告

2021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年01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2年1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1年10月0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欧天禧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196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2月1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13,211,613.57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久期偏离、期限结构配置、类属配置、个券选择等积极的投资策略，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年10月01日 - 2021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3,656,603.43
2. 本期利润	-62,284,189.6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7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59,579,592.3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5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55%	0.35%	0.60%	0.05%	-5.15%	0.30%
过去六个月	-4.54%	0.25%	1.44%	0.05%	-5.98%	0.20%
过去一年	-8.28%	0.24%	2.10%	0.05%	-10.38%	0.19%
过去三年	-4.31%	0.15%	3.37%	0.07%	-7.68%	0.08%
过去五年	4.00%	0.13%	4.65%	0.07%	-0.65%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50%	0.12%	3.74%	0.07%	2.76%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欧天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12月14日-2021年12月31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明	固收投资副总监/基金经理	2020-08-05	-	13年	历任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工商企业部评级经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信评与债券研究部副总监。2016/11/28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收研究总监。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等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不存在非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有16次，为量化策略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发生的反向交易，公司内部风控已对该交易进行事后审核。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年四季度，地产行业投资增速回落显著，贷款需求继续走弱，其中10、11月新增人民币贷款2.1万亿，社融口径的人民币贷款同比增长11.8%，较三季度下降0.22个百分点。为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促进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中国人民银行决定于2021年12月15日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0.5个百分点。受此影响，四季度利率债震荡下行，其中10年期国债下行10BP至2.8%以下。与此同时，受地产行业信用风险暴露增加拖累，高收益板块信用利差继续扩大。

四季度以来本组合继续对信用债进行调仓置换，提升高流动性高等级信用债比例，并继续降低了组合杠杆水平。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5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预警信息。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46,436,000.00	96.00
	其中：债券	731,436,000.00	94.07
	资产支持证券	15,000,000.00	1.93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443,482.92	2.37
8	其他资产	12,689,369.80	1.63
9	合计	777,568,852.7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3,145,000.00	7.0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07,315,000.00	66.7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445,000.00	13.22
4	企业债券	101,225,000.00	13.3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47,350,000.00	6.2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2,401,000.00	2.9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731,436,000.00	96.2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0005	21付息国债05	500,000	53,145,000.00	7.00
2	2128012	21浦发银行01	500,000	51,005,000.00	6.71
3	2128010	21光大银行小微债	500,000	50,975,000.00	6.71
4	2128013	21交通银行小微债	500,000	50,930,000.00	6.71
5	2128004	21招商银行小微债01	500,000	50,920,000.00	6.7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65908	滇中2优B	150,000	15,000,000.00	1.97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21交通银行小微债的发行主体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07-13受到银保监会的银保监罚决字（2021）28号，于2021-08-13受到央行的银罚字（2021）23号，于2021-10-20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的上海汇管罚字（2021）3111210701号。罚没合计4584.32万元人民币。本基金投资的21浦发银行01的发行主体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04-23受到上海银保监局的沪银保监罚决字（2021）29号，于2021-07-13受到银保监会的银保监罚决字（2021）27号，于2021-11-15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的上海汇管罚字（2021）3121210802号。罚没合计7686.00万元人民币。本基金投资的20兴业银行小微债05的发行主体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07-21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福建省分局的闽汇罚（2021）5号，于2021-08-13受到央行的银罚字（2021）26号。罚没合计305.11万元人民币。本基金投资的21招商银行小微债01的发行主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05-17受到银保监会的银保监罚决字（2021）16号。罚没合计7170.00万元人民币。本基金投资的21建设银行小微债的发行主体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08-13受到央行的银罚字（2021）22号。罚没合计388.00万元人民币。本基金投资的21农业银行小微债的发行主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01-19受到银保监会的银保监罚决字（2021）1号，于2021-12-08受到银保监会的银保监罚决字（2021）38号。罚没合计570.00万元人民币。本基金投资的21中信银行小微债的发行主体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02-05受到央行的银罚字（2021）1号，于2021-03-17受到银保监会的银保监罚决字（2021）5号，于2021-11-20受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国市监处罚（2021）79号。罚没合计3390.00万元人民币。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其余前十大持有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涉及股票相关投资。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7,271.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642,098.4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2,689,369.8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53	苏银转债	11,836,000.00	1.56
2	110059	浦发转债	10,565,000.00	1.39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55,731,884.9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42,520,271.4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13,211,613.57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无申购、赎回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年10月1日至2021年11月3日	569,893,978.93	0.00	569,893,978.93	0.00	0.00%
	2	2021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710,415,024.30	0.00	0.00	710,415,024.30	99.61%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20%的情况，在市场情况突变的情况下，可能出现集中甚至巨额赎回从而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对申购赎回进行审慎的应对，并在基金运作中对流动性进行严格的管理，降低流动性风险，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欧天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批准文件
- 2、《中欧天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欧天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欧天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ofund.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68609700，400-700-9700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22日